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公司本次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536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3,492 万元。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同意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10,536 万元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磐石市明城镇

法定代表人：陈波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石灰石购销、水泥混凝土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74%股权，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26%股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388,374,994.42 元，总负债为 1,573,108,857.55 元，净资产为 815,266,136.87 元，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8,424,257.12 元，净利润 -150,799,918.01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406,253,367.15 元，总负债为 1,619,451,845.86 元，净资产为 786,801,521.29 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67,823,906.21 元，净利润-28,464,615.5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人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被担保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担保金额 (万元)	2023 年 末资产负 债率 (%)	2024 年 9 月末资产 负债率 (%)
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74	10,536	65.87	67.3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10,536 万元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提供反担保，借款期限以双方签订业务合同约定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系为满足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被担保人的其余股东未提供相应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出席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累计为 1,460,642.25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253.65%，全部为对合并报表所属子公司的担保。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